

第四段：主工作的第三年

第九十五篇 屬天的王受試驗（四）

讀經：太二十二 15~33、可十二 13~27、路二十 20~38

前言：

從馬太二十一章二十三節至二十二章四十六節，基督末次上猶太教的中心耶路撒冷時，被祭司長，長老，法利賽人，希律黨人，撒都該人和律法師所包圍。他們竭力用難解詭詐的問題陷害祂。首先，代表猶太宗教權柄的祭司長，和代表猶太人權柄的長老，問祂關於權柄的問題。這是根據他們宗教的觀念而有的問題。其次，基要派的法利賽人和熱心政治的希律黨人，問祂關於政治的問題。第三，摩登派的撒都該人，問祂關於基本信仰的問題。第四，自以為是的律法師，問祂關於律法的問題。祂用智慧回答了他們一切的問題後，就問他們一個關於基督的問題。這是問中之問。

壹、 受法利賽門徒和希律黨人的試驗—關於納稅給該撒（太二二 15~22、可十二 13~17、路二十 20~26）

一、懷著惡意的法利賽人彼此商議，並聯合與自己相反立場的希律黨人，以陷害耶穌。

1. 希律黨人袒護希律王政權，協助他把希臘，羅馬的生活方式滲透到猶太人中間。他們站在撒都該人一邊，與法利賽人敵對。
2. 今為陷害耶穌，法利賽人與希律黨人竟聯合。

二、以『納稅給該撒，可以不可以？』之政治問題試驗耶穌。

1. 當時猶太人都反對納稅給該撒—主若說可以這樣作，就會得罪以法利賽人為首的猶太人。
2. 而希律黨人支持羅馬政府—主若說不可以這樣作，就會給希律黨人有力的根據來控告祂。

三、耶穌智慧的回答，勝過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的試驗。

1. 首先主暴露他們的假冒偽善。耶穌看出他們的惡意，就說：『假冒為善的人哪，為甚麼試探我？』
2. 『拿一個上稅的錢給我看。他們就拿一個銀錢來給祂。』（太二二 19）主耶穌沒有拿出羅馬錢幣，卻叫他們拿一個給祂看。他們持有羅馬錢幣，所以被主捉到了。
3. 『耶穌說，這像和這號是誰的？他們說：是該撒的。耶穌說，這樣，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，神的物當歸給神。』（太二二 20~21）把該撒的物歸給該撒，把神的物歸給神。屬神和屬人、屬靈和屬世的物應該分別清楚，不可以彼此混淆。

- a. 該撒的物歸給該撒：這是按該撒政府的規定，納稅給該撒。這也表明凡一切不是神的，神絕不要；凡屬世界的人事物，不要用在屬靈的事上。
- b. 神的物歸給神：表明一切屬於神的，神絕不容許侵奪；信徒應該分別為聖歸給神，而不可讓這世界的王來得著。
 - (一)按出埃及記三十章十一至十六節，將半舍客勒銀子納給神，並按神的律法，將所有的十分之一獻給神。
 - (二)猶太人之所以會亡國，是因沒有將神的物歸給神，反而去拜偶像。
- c. 『他們聽見就希奇，離開祂走了。』這意味著主勝過了難處，仇敵對祂無能為力，只好離開祂走了。

貳、 受撒都該人的試驗—關於復活 (太二二 23~33、可十二 18~27、路二十 27~38)

一、『撒都該人常說沒有復活的事。那天，他們來問耶穌說』：不相信復活的撒都該人以『復活』之信仰問題試驗耶穌。

1. 撒都該人是古代的摩登派—不相信有天使或復活。他們就像今天不相信聖經、天使或神蹟的摩登派和高等批判者。
2. 以『一個嫁過七個兄弟的婦人，復活時是那一位的妻子』的假設性事例，來找耶穌話語的把柄。

二、『耶穌回答說：你們錯了；因為不明白聖經，也不曉得神的大能。』耶穌強而有力的回答，擊敗了撒都該人的試驗。

1. 『你們錯了』：主定罪他們對復活的不信。
2. 『不明白聖經』：主責備他們沒有屬靈的知識，亦即對於舊約關於復活的經文沒有認識。
3. 『不曉得神的大能』：主責備他們沒有屬靈的經歷，亦即對於神復活的大能沒有認識。
4. 『在復活的時候，人也不娶也不嫁，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』：主教導他們，在復活裡沒有男、沒有女，因此沒有嫁娶。
5. 『關於死人復活，神向你們所說的，你們沒有念過嗎？』：主教導他們，聖經是神的說話（提後三 16，來一 1）。
6. 『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，神並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』
 - a. 神既是活人的神，且稱為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因此，死了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必要復活。
 - b. 這是主耶穌解經的方法—不是單憑字句，乃是單憑字句中所含的生命與大能。

三、『眾人聽見這話，就希奇祂的教訓。』主的教訓，是從明白聖經和曉得神的大能來的。也只有根據這兩個原則所給人的教訓，才能封住仇敵的口，並使信徒得著真實的幫助。